注册商标续展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，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。

注册号： 1909574

商标： 东岭

类别： 6

注册人： 东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938256

商标： 侨光BONADA

类别： 25

注册人： 晋江市林氏侨光鞋业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939572

商标： ANDRAM

类别： 25

注册人： 刘灵芝

注册号： 1942617

商标： 日清;NISSIN

类别： 29

注册人： 佳辉私人有限公司
SUNNY DELIGHTS (S) PTE LTD
